

# 门源回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

门财字（2021）14号

## 门源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优抚对象补助资金的通知

县退役军人事务局：

根据州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优抚对象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北财[2020]990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 2021 年 394 名优抚对象补助资金 327.3231 万元，其中：死亡抚恤 10 万元，请列 2021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080801 死亡抚恤；伤残抚恤 102 万元，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080802 伤残抚恤；在乡复原、退休军人生活补助 70 万元，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080803 在乡复原、退休军人生活补助；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85 万元，



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；其他优抚支出 60.3231 万元，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；以上均列：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

该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资金标识为“01001 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请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规定，加强资金的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格按国库集中支付拨付资金，不得挪作他用。



---

抄送：人行门源县支行，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，档。

---

门源县财政局

2020 年 1 月 8 日印发

---